**赣州市中医院**

**院内搭建板房项目**

**招标文件**

项目名称：赣州市中医院院内搭建板房

二0二0年六月

**采购邀请**

根据赣州市政府采购管理办法，赣州市中医院现就医院内搭建板房项目进行招标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企业前来参加响应。

**一、招标方式：**竞争性谈判

**二、招标内容：赣州市中医院院内搭建板房**。

**三、招标项目需求及预算：**

（一）投标人须提供全新材料，并符合质量标准的货物。

（二）投标人必须提供壹年及以上的质保期。

（三）所有涉及知识产权的问题，由各投标人自行负责。

（四）本招标文件提出的是最低限度的要求，投标人的方案应达到或优于本招标文件要求，且符合国家有关标准和规范要求。

（五）该项目选材、设计、制作、安装技术要求：

1、原职工电动车停车棚拆除，总面积约115㎡，搭建10间办公室，地面铺设防滑地砖，设公用洗手池2个。要求：（1）结构布置以施工时业主要求为准；（2）十间办公室的面积按业主要求分隔；（3）每个办公室配备一门两窗及纱窗，带门锁、门吸；（4）每个办公室要预留空调线孔网络线孔，配置空调内机悬挂支架；（5）安装电气线路、开关插座及照明灯具等，材料由业主提供；（6）地面铺设防滑地砖，提供防滑地砖样品，由业主选择；（7）根据现场及业主要求安装好雨水收集排放管路；（8）主材规格表：

|  |  |  |  |
| --- | --- | --- | --- |
| 构件 | 材料型号、规格（长\*宽\*高） | 颜色 | 材质厚度 |
| 立柱 | Ф600\*600 | 蓝色 | 1.3mm |
| 屋面梁 | 上下弦双80#C\*38\*12\*1.3，腹杆C型钢5# | 镀锌 | 1.3mm |
| 屋面檀条 | 60#C\*38\*12\*1.3 | 镀锌 | 1.3mm |
| 外墙板 | 50厚双面彩钢夹芯板（防火） | 双面白灰 | 0.236mm |
| 内墙隔板 | 0.236+50+0.236 | 双面白灰 | 0.236mm |
| 50厚双面彩钢夹芯板（防火） |
| 屋面板 | 0.236+50+0.236（双面白） | 上蓝  下白灰 | 上0.236mm |
| 50厚双面彩钢夹芯板（防火） |
| 配件 | 0.236+50+0.236 | 外灰内白 | 0.236 |
| 镀锌螺丝、拉柳丁、自攻钉、玻璃胶等 |  |
| 窗 | 塑钢推拉窗955\*1200 | 白色 |  |
| 门 | 活动房套装门1980\*955 | 白色 | 50mm |

2、前停车场集装箱板房上加层，总面积约72㎡，搭建4间办公室，西侧设铁质楼梯。要求：（1）与原集装箱板房材质相同、颜色相近；（2）结构布置以施工时业主要求为准；（3）每个办公室配备一门两窗及纱窗，带门锁、门吸；（4）每个办公室要预留空调线孔网络线孔；（5）安装电气线路、开关插座及照明灯具等，材料由业主提供；（6）根据现场及业主要求安装好雨水收集排放管路；（7）铺设地板垫，材料由业主提供；（8）西侧设铁质楼梯，北侧通道设铁质栏杆，刷漆三遍，要求防锈，颜色与集装箱板房相近。

3、施工方在施工前要按业主要求绘制平面图，经业主确认同意后方可施工。

4、安装施工现场、交通运输情况及自然地理条件，请各投标人自行前往现场勘察。

（六）本项目招标控制价**￥15万元**。

**四、投标报价方式**

1、投标报价应是招标文件所确定的招标范围内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其应包括施工设备、劳务、管理、材料、安装、维护、利润、税金、行业管理费和政策性文件规定应计取的合法取费等各项费用。

2、货物量清单固定价格报价。投标人应充分考虑施工期间各类建材的市场风险和国家政策性调整确定风险系数计入总报价,本次招标范围内的货物价款不得高于招标控制价,自担风险。

3、采取二次报价，合理最低价中标。对于低于市场行情的报价，必须向业主说明及承诺，否则不予考虑，将视为无效报价。

4、响应方式：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响应。

**五、投标供应商应具备的资格条件：**

1、投标人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且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实体；

2、提供通过年检的有效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

3、投标人必须具有建筑装修装饰工程及水电工程专业经营范围；

4、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装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5、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委托代理人必须为公司正式员工，提供近一年任三个月的社保凭证；

7、本招标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六、供货期限：**自签定合同日开始10个日历日完工。

**七、谈判时间、地点：**

2020年6月28日下午4:00

赣州市中医院门诊大楼六楼会议室

**八、付款方式：**供货完成经院方验收合格后，院方收到中标方正规发票后支付合同价的95%，余款5%于一年质保期后一次性支付不计利息。

**九、质保期：**货物经院方验收合格后一年。

**十、响应保证金及履约保证金：**响应供应商的响应保证金人民币捌仟元整须在谈判的前一天17：00（北京时间）之前到账，从响应供应商的基本账户转入赣州市中医院（账户信息及纳税人识别号信息如下，开户名：赣州市中医院，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赣州市分行营业部，银行账户：202207882098，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纳税识别号)：123607004918004071。地址:章贡区西津路16号），否则响应无效。未成交人的响应保证金,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按原账号无息退还；成交人的响应保证金,在采购合同签订后转为履约保证金，供货验收合格后十个工作日内时无息退还。

**十一、联系方法：**

联 系 人：刘女士

联系电话：13387973991

赣州市中医院

2020年6月24日